

寻乌县财政局文件

寻财发〔2020〕38号

关于印发《寻乌县财政局中央直达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为规范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结合上级有关要求，经研究制定了《寻乌县财政局中央直达资金管理实施办法》，请各相关股室和单位积极配合，认真落实。

寻乌县财政局
2020年7月27日



寻乌县财政局中央直达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一、直达资金的范围、用途

(一) 直达资金的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2020 年中央财政通过新增财政赤字 1 万亿元和抗疫特别国债 1 万亿元安排的预算资金。我县直达资金含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特殊转移支付资金、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等（详见附件 1）。

(二) 直达资金的用途

特别抗疫国债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抗疫相关支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须用于有一定资产收益保障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重点用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粮食能源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产业链改造升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污水垃圾处理等生态环境治理工程、交通基础设施、供水供电供气等市政设施、重大区域规划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等。除上述领域外，可投向有一定收益保障的县城建设、农林水利等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要体现疫情防控和助企纾困导向，并按规定履行必要的项目审批程序，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抗疫相关支出方面，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免企业房租、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落实援企稳岗政策以及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等，主要为应对疫情发生的一次性支出。

特殊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应急储备体系建设等明确用途或项目资金，弥补地方减收增支和县级“三保”缺口补助等，具体有养老医疗、城乡低保、失业保障、特困人员救助、在缓解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困难等方面。

二、直达资金的分配、下达

对于特别抗疫国债资金、特殊转移支付资金等直达资金，由局直达资金监督执行领导小组根据上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会同主管部门初步提出资金安排建议，报送县人民政府审批，同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由各业务股室单独批复下达指标文至各主管部门，指标文件必须标明特别标识不得更改，指标分配情况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于用于基础设施和抗疫相关支出项目，按照统一格式要求与县发改委联合行文报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备案。

三、直达资金的执行、备查

各股室要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根据预算安排、支付主体等确定直达资金支付方式，将资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涉及财政专户管理的直达资金，由人社、民政部门按规定将资金拨付到最终收款人，做到资金直达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严禁截留挪用直达资金，严禁采取变通方式将直达资金收回财政，不得违规将资金转至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然后再拨付到受益对象。指标下达及资金支出3个工作日内，各股室要及时将信息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监控资金支出进度和流向。对于此前已形成实际支出的直达资金，要根据调整后的预

算指标金额和标识匹配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

各股室要统一建立直达资金管理台账，反映直达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确保每笔资金流向明确、账目可查。台账包括资金名称、功能（经济）分类科目、项目、直达资金标识、金额、受益企业或个人等信息（附件 2）。各股室要督促协调资金主管部门及时将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信息导入监控系统，要建立财政内部以及与相关部门之间的定期对账机制，做到账目清晰、账账相符。

四、直达资金的绩效管理

按照“谁立项、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在安排直达资金预算时，财政部门要配合资金主管部门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在 2020 年 7 月底前随同预算一并批复下达。要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纠偏，执行结束后可选择一些资金规模大、影响范围广、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并将结果进行通报。

五、组织机构

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各分管领导为副组长，预算股、扶贫股、预算绩效评价中心、监督评价股、国库股、支付中心、信息中心、政府债务股、农业股、乡镇财政管理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社保股、经建股、工资管理股等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局中央直达资金监督执行领导小组，负责对中央直达资金全流程的监督指导工作。办公室设在预算股，负责日常协调、牵头汇总工作。具体各股室责任分工如下：

预算股：牵头细化我县直达资金预算管理要求，制定我县监督管理实施办法，草拟调整预算报告，负责预算分解下达，做好直达资金总指标分解下达工作。

扶贫股、预算绩效评价中心、监督评价股：负责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据分析汇报等以及直达资金预算绩效评价各项工作。

国库股、支付中心：负责直达资金专账核算，牵头建立直达资金台账，形成月报制度，每月5日前将直达资金执行相关情况报送局中央直达资金监督执行领导小组。

信息中心：负责监控系统技术支持，做好运维工作。

各业务股室：全程跟踪项目实施进度，严格资金支付，对存在问题等形成旬报制度，报局中央直达资金监督执行领导小组。负责指标批复，指标、用款计划更新下达、支付，惠企利民补贴发放等，负责资金监控相关信息和资金对账，及时更新台账，负责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分析利用和对外提供信息。

- 附件：1. 截止目前2020年直达资金明细表
2. 直达资金管理台账

附件1

截止目前2020年直达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编制时间：2020年7月27日

资金名称	文号	时间	直达资金标识	直达资金	备注
提前下达2020年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赣财预指（2019）65号	2019-12-14	01003正常转移支付	1734	
2020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	赣财预指（2020）5号	2020-3-3	01003正常转移支付	1268	
2020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	赣财预指（2020）20号	2020-6-30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6046	
2020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赣财预指（2020）19号	2020-6-30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834	
2020年特殊转移支付有关资金预算	赣财预指（2020）24号	2020-6-30	01003特殊转移支付	10800	
2020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增量资金	赣财预指（2020）21号	2020-6-30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249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和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其中：中央7005万-扶贫发展6833万、少数民族发展75万、以工代赈22万、国有贫困林场75万，省级833万-含统计监测专项经费22万、培训费7万）	赣财扶指（2019）13号	2019-12-4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1917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财政直达基层资金）（其中：公用经费274.06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43万、特殊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21万、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134万、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276.74万）	赣财教指（2020）15号	2020-7-1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748.8	

资金名称	文号	时间	直达资金标识	直达资金	备注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赣财社指〔2019〕46号	2019-12-3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3189	
提前下达2020年就业补助资金	赣财社指〔2019〕58号	2019-12-24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901	
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中央3687万、省级593万)	赣财社指〔2019〕70号	2019-12-27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3687	
2020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其中:中央1582.49万、 省级793万)	赣财社指〔2020〕9号	2020-5-20	01003特殊转移支付 47.49万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1535万	1582.49	
2020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	赣财社指〔2020〕23号	2020-6-30	01003特殊转移支付	295	
2020年养老保险中央转移支付直达资金-机关养老保险补 助	赣财社指〔2020〕25号	2020-6-30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261	
2020年养老保险中央转移支付直达资金-城乡居民养老保 险补助	赣财社指〔2020〕25号	2020-6-30	01003特殊转移支付	132	
2020年养老保险中央转移支付直达资金-企业职工基本养 老保险补助	赣财社指〔2020〕25号	2020-6-30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551	
2020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赣财社指〔2020〕26号	2020-7-3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305	

资金名称	文号	时间	直达资金标识	直达资金	备注
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中央10935万、省级4125万)	赣财社指(2019) 62号	2019-12-25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17	
2020年城乡居民医保和城乡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赣财社指(2020) 24号	2020-6-30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618	
2020年城乡居民医保和城乡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赣财社指(2020) 24号	2020-6-30	01003特殊转移支付	39	
提前下达2020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 保险财政补助资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1127万	赣财社指(2019) 49号	2019-12-3	02001参照直达资金	1127	
提前下达2020年卫生健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其中:基 本药物制定219.6万、基本卫生1482.06万、重大传染防 控48.19万、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172.95 万、计划生育补助44万)	赣财社指(2019) 59号	2019-12-23	01002正常转移支付	128	
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	赣财预指(2020) 23号	2020-6-30	01004抗疫特别国债	15120	
合计				51549.29	

附件2

直达资金管理台账

单位：万元

编制日期：

资金名称	文号	指标金额	功能分类科目		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	直达资金标识	拨付金额	拨款时间	受益企业或个人信息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名称	账号